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

105

台北市南京東路5段171號5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都字第09908044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備註一（請至：<http://edoc.cpami.gov.tw>下載）

由本人代表出席會議，文存

張瓊月

開會事由：研商「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第5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99年7月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本部營建署1樓105會議室（台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）

主持人：營建署陳組長興隆

聯絡人及電話：張瓊月02-87712610

出席者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法務部、交通部、經濟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、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臺灣省21縣（市）政府、內政部法規委員會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、內政部營建署中部辦公室、本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、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、本部營建署都市更新組、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

列席者：中華民國都市計畫學會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高雄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

副本：本部營建署署長室、本部營建署許副署長室、本部營建署主任秘書室、本部營建署警衛隊、內政部營建署政風室（以上不含附件）、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廖副組長耀東、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林科



長佑璘、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二科、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三科、
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一科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會議資料1份，請攜同與會。
- 二、請持本開會通知單進入本部營建署。
- 三、本部營建署停車位有限，敬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來。
- 四、各單位如有修正意見，請於會議三日前將書面資料，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傳送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彙辦（傳真號碼02-87712624；電子郵件信箱yueh@cpami.gov.tw），俾利討論。

內政部

裝

訂

線